

2022年度

长春市物业管理服务中心（长春市物业维
修资金管理中心）决算

2023年10月9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1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二、收入决算表	3
三、支出决算表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7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9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1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2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18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1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长春市物业管理服务中心（长春市物业维修资金管理中心）是长春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下设的正处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主要职责：

- 1、负责全市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的缴存、记账及支付等工作。
- 2、为开展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工作提供服务保障。
- 3、参与拟订物业管理服务工作标准。
- 4、为全市物业管理服务机构提供业务指导和服务。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中心内设九个部门，分别为综合部、信息部、资金归集部、资金监督核算部、资金使用审核部、双阳维修资金管理部、城区物业部、开发区物业部、物业企业信用部。

2022年度实有人员 64人，其中：在职人员 36 人，退休人员 5人，长期聘用人员 23 人。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长春市物业管理服务中心（长春市物业维修资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11.89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15	26.6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城乡社区支出	16	647.16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农林水支出	17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住房保障支出	18	42.27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9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其他支出	20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8		21	
	9			22	
本年收入合计	10	711.98	本年支出合计	23	716.0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1	0.00	结余分配	24	0.08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	8.75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	4.55
总计	13	720.72	总计	26	720.7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部门：长春市物业管理服务中心（长春市物业维修资金管理中心）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11.98	711.89	0.00	0.00	0.00	0.00	0.0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66	26.6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66	26.6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44	17.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72	7.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43.05	642.96	0.00	0.00	0.00	0.00	0.0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43.05	642.96	0.00	0.00	0.00	0.00	0.0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43.05	642.96	0.00	0.00	0.00	0.00	0.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27	42.2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27	42.2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27	42.2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物业管理服务中心（长春市物业维修资金管理中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16.09	575.35	140.74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66	26.66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66	26.66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44	17.44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72	7.72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47.16	506.42	140.74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47.16	506.42	140.74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47.16	506.42	140.74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27	42.2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27	42.2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27	42.2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物业管理服务中心（长春市物业维修资金管理中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11.89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16	26.66	26.66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城乡社区支出	17	647.16	647.16	0.00	0.00
	4		四、农林水支出	18	0.00	0.00	0.00	0.00
	5		五、住房保障支出	19	42.27	42.27	0.00	0.00
	6		六、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	0.00	0.00	0.00	0.00
	7		七、其他支出	21	0.00	0.00	0.00	0.00
	8			22				
本年收入合计	9	711.89	本年支出合计	23	716.09	716.0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8.7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4.55	4.55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8.75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0.00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	0.00		27				
总计	14	720.64	总计	28	720.64	720.6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长春市物业管理服务中心（长春市物业维修资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716.09	575.35	541.29	34.06	140.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66	26.66	26.66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66	26.66	26.66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44	17.44	17.44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72	7.72	7.72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50	1.50	1.5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47.16	506.42	472.36	34.06	140.7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47.16	506.42	472.36	34.06	140.74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47.16	506.42	472.36	34.06	140.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27	42.27	42.27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27	42.27	42.27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27	42.27	42.2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长春市物业管理服务中心（长春市物业维修资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14.1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0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74.36	30201	办公费	1.3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3.66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38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5.43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18.71	30205	水费	0.2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6	电费	3.6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8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44	30208	取暖费	2.04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72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8	30211	差旅费	1.4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1.8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2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14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26.6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45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0.2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5.26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7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01			
人员经费合计		541.29	公用经费合计				34.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长春市物业管理服务中心（长春市物业维修资金管理中心）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 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 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我单位不涉及此项。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物业管理服务中心（长春市物业维修资金管理中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我单位不涉及此项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物业管理服务中心（长春市物业维修资金管理中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02	0.00	6.00	0.00	6.00	1.02	0.70	0.00	0.70	0.00	0.70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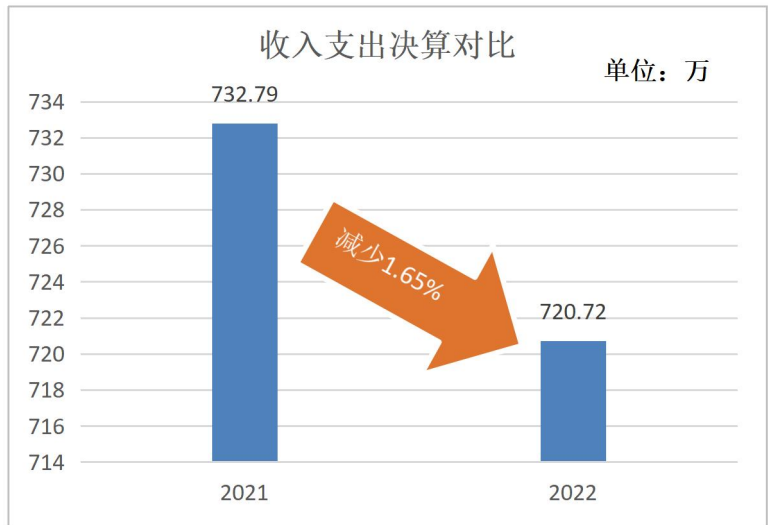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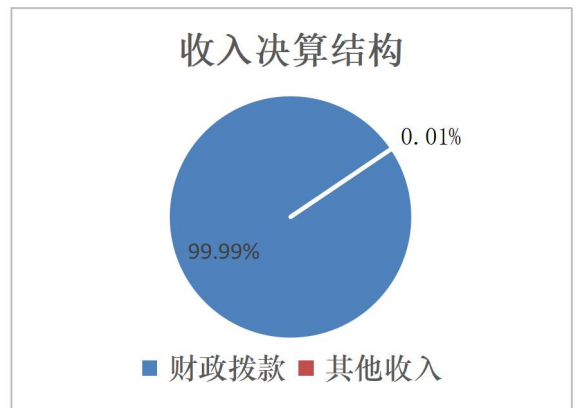
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各720.72万元。与2021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2.07万元，降低1.65%。主要原因：压减公用经费支出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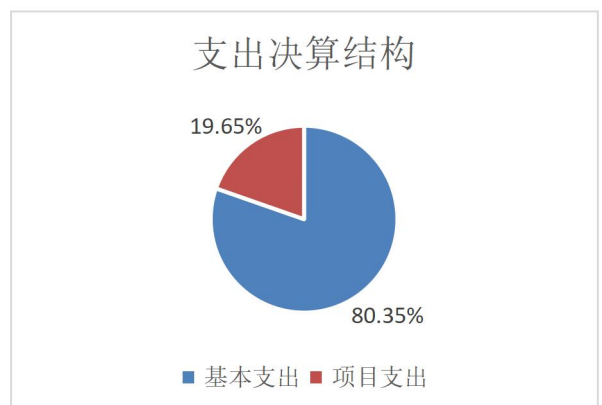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711.9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11.89万元，占99.99%；上级补助收入0；事业收入0；经营收入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其他收入0.08万元，占0.0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716.0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75.35万元，占80.35%；项目支出140.74万元，占19.65%；上缴上级支出0；经营支出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



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541.29万元，占94.08%；公用经费34.06万元，占5.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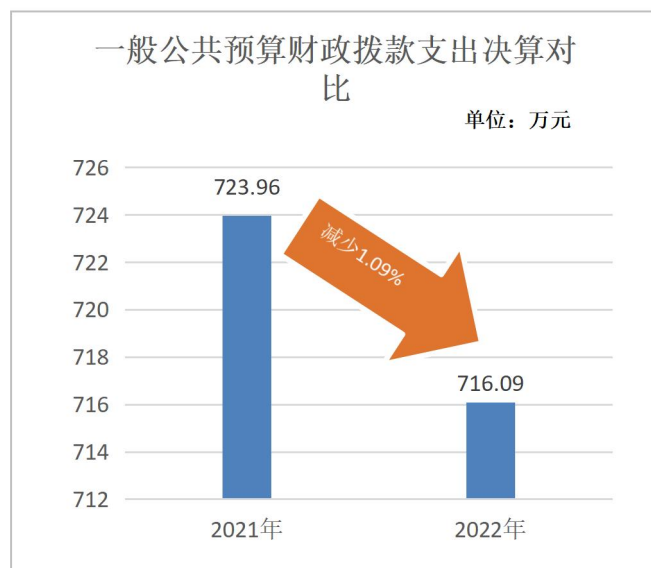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720.64万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2.06万元，降低1.65%。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720.64万元（其中当年拨款711.89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8.75万元），比上年减少12.06万元，降低1.65%。主要原因：压减公用经费支出影响。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为0，与上年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为0，与上年持平。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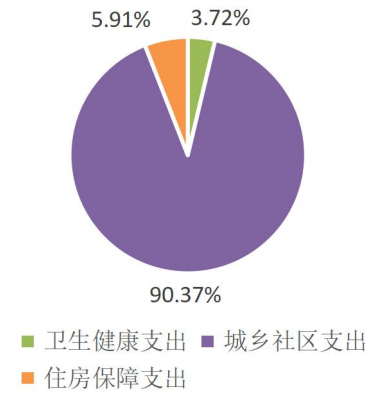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16.0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与2021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7.87万元，降低1.09%。主要原因：压减公用经费支出影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16.0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26.66万元，占3.72%；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647.16万元，占90.37%；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42.27万元，占5.9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543.44万元，支出决算为716.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1.77%。其中：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7.44万元，支出决算为17.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7.72万元，支出决算为7.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5万元，支出决

算为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74.51万元，支出决算为647.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6.3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影响。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42.27万元，支出决算为42.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75.3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41.2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74.36万元、津贴补贴33.66万元、奖金1.38万元、伙食补助费5.43万元、绩效工资218.71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7.44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7.72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3.58万元、住房公积金51.86万元、退休费26.64万元、医疗费补助0.45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0.06万元。

公用经费34.0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31万元、水费0.23万元、电费3.68万元、邮电费0.87万元、取暖费2.04万元、物业管理费1.06万元、差旅费1.43万元、

维修（护）费1.2万元、培训费0.02万元、工会经费10.26万元、福利费5.26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7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6.01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不涉及此项。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不涉及此项。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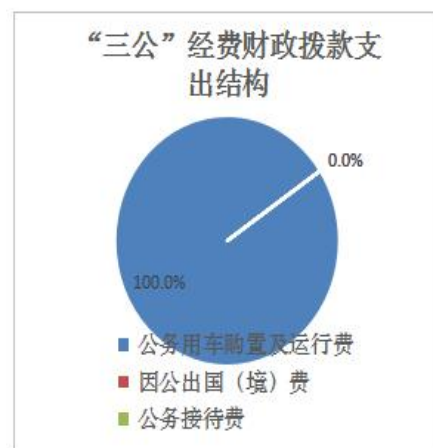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7.02万元，支出决算为0.7万元，完成预算的9.97%。较上年减少2.4万元，下降77.42%，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精神，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按车改规定车辆全部上交，使用网约车公务出行。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精神，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0.7万元，占1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支出决算为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6万元，支出决算为0.7万元，完成预算的11.67%，较上年减少2.4万元，下降77.42%，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精神，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按车改规定车辆全部上交，使用网约车公务出行。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精神，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0.7万元，主要是使用网约车公务用车出行。截至2022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1.02万元，支出决算为0。其中：外宾接待支出0，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

十、关于2022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组织对2022年度部门预算财政票据电子化、长期聘用人员经费、清欠诉讼代理费等3个二级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48万元，绩效自评率为100.0%。

（二）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我单位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如下：

1. 部门预算项目单位自评。

（1）财政票据电子化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全年预算数6万元，执行数4.8万元，执行率为80.0%。主要原因是压缩公用经费支出，压减20.0%。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系统维护及时，总维护次数2次，系统使用人员满意程度达到80.0%以上。

（2）长期聘用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全年预算数132万元，执行数130.94万元，执行率为99.2%。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如下：全年长期聘用人员按照市人社局批复发放人数23人，聘用人员资质符合率100.0%，成本控制132万元，维持部门运转，按月支付工资及五险一金，建立健全绩效考核长效管理机制。

(3) 清欠诉讼代理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全年预算数10万元，执行数5万元，执行率为50.0%。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清欠诉讼代理费全年执行率50.0%，主要原因是因受疫情影响，未开展维修资金的上门清欠追缴，只发生了律师咨询费5万元。诉讼代理费按照合同约定，按时支付律师咨询费5万元，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我单位是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不涉及机关运行经费。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长春市物业管理服务中心（长春市物业维修资金管理中心）共有车辆 2 辆，

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车改已移交，待处理。车辆与上年持平；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从省财政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等。

三.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补助结余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五.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 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八. “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 本部门使用的所有“项”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均参照《2021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